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025)

## 完成有關收購恒利創建有限公司40%之已發行股本及待售貸款之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刊發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收購恒利創建有限公司40%之已發行股本及待售貸款。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內所用之專有詞彙具有於該公佈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完成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四日落實。

承董事會命  
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暄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謝暄先生(主席)、尚靖先生、朱一航先生、邱越先生及馮科博士；非執行董事為盧敏霖先生(副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巫繼學先生、鄭紅亮先生及張道榮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及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連續七日)及本公司之網頁[www.airnet.com.hk](http://www.airnet.com.hk)內。